慈濟大學 98 學年度第一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紀錄

時 間:九十九年3月25日(星期四)上午09:00至11時30分

地 點:第二教學研討室

主 席:王委員本榮

出席委員:王委員本榮、李委員錫堅、曾委員國藩、范委員揚晧、劉委員育東

洪委員素貞、許委員木柱、林委員聖傑、唐委員自常

列席人員:邱千恭組長、張雅筑、劉志宣組長、湯清輝組長、曹新生秘書、

林巧倩(皓宇工程顧問公司資深經理)、梁凱翔(劉育東教授助理)

請假人員:王委員端正、林委員碧玉、陳委員紹明、陳委員立光、賴委員滄海

林委員敏朝、張委員景媛、李委員哲夫

紀 錄:曹新生

一、主席致詞:(略)

二、慈濟園區規劃簡報 G:\100325_慈濟上人簡報 v3. ppt

提報人: 劉育東教授

三、總務處報告: 慈濟教育園區規畫小組會議資料 990325. ppt

四、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校99學年校園公共藝術設置案,請討論。

說明:

一、校園公共藝術之設置除能美化校園,增加校園之人文藝術氣息外,更能 作為美學教育之重點。依本校 97-99 學年度校務發展之中程計畫,應於 98 學年提出本校公共藝術之設置規劃案,並編列預算於 99 學年度執行。

二、教育部之大學校務行政評鑑將於民國 100 年開始實施,其中校務發展之中程計畫執行及行政支援與結合教學為評鑑重要項目。

三、爰此,為落實計畫執行成效,本設置規劃案由總務處辦理,邀請具有意

願之系所或通識教育中心以達公共藝術之教育性意義外,並為使公共藝術之規劃設置能達師生參與、凝聚師生意識,以創造合諧校園,本案之執行草案詳如附件。附件-校園公共藝術設執行草案.doc

辦法:執行草案經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由總務 處擬訂工作計畫訂定進度管制執行。

決議:緩議。

五、議題討論及綜合意見:

- (一)本校配合整體慈濟園區之建築景觀、空間計畫與配置之待確認問題
 - 1、大學應新設甚麼學院?
 - 2、佛學院的獨立性?
 - 3、人文中心是否分组?
- 具體建議:1.請預留2至3棟建築物空間,以做為慈濟大學未來發展之用。
 - 各項規劃及相關問題請志業中心營建處儘速協助安排劉育東 教授向上人簡報,再依 上人慈示原則進行細部規劃。

(二)景觀

- 1、入口意象:校本部大門、警衛亭…等景觀與交通動線改善案。
- 2、校本部校園與靜思堂橫向聯結路線改善案。
- 3、校本部慈悲喜捨大廳前廣場至大喜館前活動廣場案(含福田樓地下室停車場車道之改善)。
- 4、上述校園空間之景觀、植栽與公共藝術之改善案。
- 綜合意見:1.請志業中心營建處盡速安排劉育東教授向 上人提報慈濟園區 規劃案。
 - 2. 俟 上人慈示後請營建處協助上述前(1)(2)項之規劃及發 包等作業。
 - 3. 第 3 項,請劉教授與營建處再現地勘查、評估討論,如可 行,請營建處協助規劃辦理。

4. 室內相關景觀與公共藝術請營建處規劃處理,室外景觀與公藝術之設計與規劃,需深具慈濟人文、教育涵義之精神理念,必 須慎重,除請劉教授提供意見外,本校也需充分討論廣納各方 意見再做決議。

六、主席結語: 感恩各位撥冗出席指教。

散會: